# 石景山区青年人才创业补贴工作实施方案

各单位：

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进一步优化我区创新创业生态，落实《石景山区支持青年人才创新创业行动方案》（京石教科人发〔2025〕3号）文件要求，开展青年人才创业补贴工作，相关情况安排如下。

一、政策内容

**自2025年1月1日起**，35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及以上高校在校生、毕业生、博士后正常出站人员，首次在石景山区创业并经营企业，且符合本区重点产业发展方向的，可申请企业青年人才创业补贴，招用和带动毕业2年内高校毕业生、石景山区户籍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的，给予额外补贴。

二、补贴标准

青年人才创业补贴标准为2万元；同时，每带动1人给予2万元补贴，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三、补贴条件

1.青年创业人员在石景山区首次创办企业（**含迁入企业**），在所创办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或重要股东（占比不低于10%）**；

2.青年创业人员创办企业时年龄在35周岁（含）以下，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高校在校生、毕业生，或博士后正常出站人员；

3.创办的企业经营方向符合本区重点产业发展方向（非北京市禁限行业）；

4.青年创业人员须在所创办的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费满3个月及以上（高校在校生、科研机构在职人员可不在所创办企业缴纳社保）；

5.企业正常经营满三个月，青年创业人员及所创办的企业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未被列入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黑名单”；

6.企业自创办之日起2年内，吸纳毕业2年内高校毕业生、石景山区失业登记人员，并按规定办理用工手续、签订1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缴纳职工社会保险，且履行劳动合同满6个月及以上。

四、申请材料

创办的企业符合要求后，持以下材料提出补贴申请。

1.《石景山区青年人才创业补贴申请表》（加盖公章的清晰PDF扫描件，附件1）；

2.《石景山区青年人才创业补贴招用人员花名册》（加盖公章的清晰PDF扫描件，附件2）；

3.创业人员身份证（正反面照片或PDF扫描件）、学历证书(法人为在校生的提供在校生证明，照片或PDF扫描件)；

4.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完税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清晰的PDF扫描件）；

5.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照片或PDF扫描件）；

6.招用人员劳动合同、毕业证书或失业登记凭证（照片或PDF扫描件）；

7.其他法律法规所要求的材料。

五、申领程序

**（一）申请受理。**符合条件的创业企业可通过AI石景山小程序了解申请要求，线上打包上传申报材料至固定邮箱或线下提交。

**（二）审核公示。**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在20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信息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将拟补贴创业组织名单等信息在石景山区政务网站公示7天。

**（三）发放补贴。**经公示无异议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规定将补贴资金拨付至企业指定银行账户。

六、监督和管理

申请青年人才创业补贴的企业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主动配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办机构开展核查工作，对申请情况需进一步核实的，申请对象应补充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并对虚假申报，不实申请等现象，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企业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其他手段骗取补贴的，一经查实，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办机构取消该项补贴享受资格，追回资金;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工作人员违反有关规定，滥用职权、玩忽职守、违规操作、徇私舞弊的，依法追究行政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附件1：

石景山区青年人才创业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全称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注册日期 | | 年 月 日 | |
| 企业主要经营方向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
| 经营地址 |  | | | | | | | |
| 创业者姓名（法人） |  | 身份证号 | |  | | | | |
| 创业者身份 | □35周岁（含）以下高校在校生 □35周岁（含）以下高校毕业生 □ 博士后出站人员 □其他人员 | | | |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手机号）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行行号（12位） | | | | |  |
| 银行账号 |  | | | 申请补贴总金额 | | | | **元** |
| **单位申请承诺** | | | | | | | | |
| ①我企业申请青年人才创业补贴 元。  ②我企业共招用员工 人，其中□毕业2年内应届高校毕业生 人，申请补贴 元；□招用石景山区户籍失业人员 人，申请补贴 元。合计申请补贴 元（最高不超过10万元）。  ①+②两项，总计申请补贴 元。  我企业承诺提供的证件、材料及相关情况均真实、合法、有效，不含虚假内容。如有不符，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  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 | | | | | | |

附件2

石景山区青年人才创业补贴招用人员花名册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学历 | 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失业登记时间 | 详细户籍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办人（签字）：